

## 南涧彝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关于请求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2022年2月25日，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消防监督员邹建龙、葛立卫对南涧县智城城市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管理的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地址：南涧县南涧镇振兴南路）进行“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督检查，发现该场所存在以下火灾隐患：

（一）该小区高层建筑的地下部分所设置的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灯大部分损坏，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3.6条的判定要求。

（二）该小区设置的消火栓系统不能正常使用，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4.3条的判定要求。

(三) 该小区设置的喷淋系统不能正常启动,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4.6条的判定要求。

(四) 该小区设置的部分防排烟设施不能正常运行,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5条的判定要求。

(五) 该小区设置的自动报警系统备电故障,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7.2条的判定要求。

(六) 该小区设置的自动报警系统与防排烟系统、消防水泵均不能正常联动,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7.3条的判定要求。

按照《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5.3.3条的规则,该场所已经构成重大火灾隐患。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住宿人员众多,人员复杂,一旦发生火灾,可能造成重大财产损失、人员重大伤亡或严重社会影响,形成重特大火灾事故。现提请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整改期限为2022年5月28日前)。

以上请示,请予批示。

附件: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提请政府挂牌督办的请示

2022年3月11日

# 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 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 重大火灾隐患提请政府挂牌督办的请示

县应急管理局：

2022年2月25日，我大队消防监督员邹建龙、葛立卫对南涧县智城城市综合服务有限公司管理的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地址：南涧县南涧镇振兴南路）进行“双随机一公开”消防监督检查，发现该场所存在以下火灾隐患：

（一）该小区高层建筑的地下部分所设置的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灯大部分损坏，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3.6条的判定要求。

（二）该小区设置的消火栓系统不能正常使用，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4.3条的判定要求。

（三）该小区设置的喷淋系统不能正常启动，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4.6条的判定要求。

（四）该小区设置的部分防排烟设施不能正常运行，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7.5条的判定要求。

（五）该小区设置的自动报警系统备电故障，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 7.7.2 条的判定要求。

（六）该小区设置的自动报警系统与防排烟系统、消防水泵均不能正常联动，符合《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 7.7.3 条的判定要求。

按照《重大火灾隐患判定方法》（GB35181-2017）第 5.3.3 条的规则，该场所已经构成重大火灾隐患。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住宿人员众多，人员复杂，一旦发生火灾，可能造成重大财产损失、人员重大伤亡或严重社会影响，形成重特大火灾事故，现将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报县应急管理局提请政府挂牌督办，整改期限为 2022 年 5 月 28 日前。

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 年 3 月 9 日

**南涧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  
**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的批复**

县应急局：

你局《关于请求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请示》（应急专〔2022〕2号）收悉，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原则同意所请事项，请严格按照程序办理有关手续。

2022年3月16日

# 南涧彝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关于请求县 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 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单位 摘牌销案的请示

县人民政府：

根据《南涧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的批复》（南政复〔2022〕30号）的要求，南涧县消防大队严格按照法律程序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实施了督促整改。本着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的原则，为切实消除火灾隐患，大队多次到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目前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已将存在的重大火灾

隐患整改完毕，并经大队复查合格。现提请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予以摘牌销案。

当否，请示。

附件：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提请政府摘牌销案的请示

2022年6月6日

# 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关于 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 重大火灾隐患提请政府摘牌销案的请示

县应急管理局：

根据《南涧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实施挂牌督办的批复》（南政复〔2022〕30号）的要求，大队严格按照法律程序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实施了督促整改。本着为地方经济发展服务的原则，为切实消除火灾隐患，大队多次到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措施，目前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已将存在的重大火灾隐患整改完毕，并经大队复查合格。现函告南涧县应急管理局提请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予以摘牌销案。

南涧县消防救援大队

2022年5月31日



南涧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关于同意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  
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摘牌销案的批复

县应急局：

《关于请求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摘牌销案的请示》（南应急专〔2022〕5号）收悉，经县人民政府研究，原则同意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摘牌销案，请严格按照相关程序办理有关手续。

附件：关于请求县人民政府对南涧县保障性住房（涧西佳园）

重大火灾隐患单位摘牌销案的请示

2022年6月14日